

安本標準 - 亞太股票基金*

(原:安本環球 - 亞太股票基金)

資料來源(除有說明): Aberdeen Standard Investments, 31 August 2019

投資目標

本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通過將該項基金至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在亞太區國家(不包括日本)設有註冊辦事處的公司；及/或在亞太區國家(不包括日本)進行大部份業務活動的公司；及/或其大部份資產來自在亞太區國家(不包括日本)設有註冊辦事處的公司之控股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以獲得長期總回報。該項基金的基本貨幣是美元。

基本資料

成立日期	1988年4月1日	基金規模	23億美元
計價幣別	美元	2019/8/30淨值	79.6468美元
管理及投資顧問費	1.75%	高價/低價(12個月)	85.6041美元/69.7352美元
基金經理	亞洲股票團隊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績效走勢



累積表現 (%)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二年	三年	五年	成立至今	年初至今
0.36	-0.19	-0.76	0.10	19.68	1.97	1,492.94*	7.05

年度表現 (%)

2018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2011	2010	2009
-11.20	32.45	3.76	-14.92	2.11	-2.92	23.74	-15.53	25.91	69.24

資料來源: 理柏, 截至2019年8月底。計算基礎: 總回報、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已扣除年費、總收益再投資。該等數據並未計入首次認購費; 倘已支付首次認購費, 表現將較所示遜色。以美元計算。*自1988/4/26基金募集日起算。

風險報酬等級* RR5

* 風險報酬等級係依中華民國投信投顧公會之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產業, 由低至高, 區分為RR1-RR5 五個等級。數字越大代表市場價格波動風險越高, 此風險等級僅供參考。

十大投資

	國家	%
Aberdeen Standard SICAV I - China A Share Equity Fund(基金)	中國	6.4
Tencent Holdings Ltd 騰訊控股	中國	6.4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三星電子	韓國	5.7
TSMC 台積電	台灣	4.8
Housing Development Finance Corp Ltd	印度	3.4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of China Ltd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	中國	3.2
AIA Group Ltd 友邦保險	香港	3.1
Tata Consultancy Services Ltd 塔塔諮詢服務	印度	2.7
Bank Central Asia Tbk PT	印尼	2.7
China Resources Land Ltd 華潤置地	中國	2.5
合計		40.9
總持股數		66

*若本基金投資於安本環球系列基金, 該部分投資將不會額外收取基金管理費用。

國家分佈

	%
中國	27.0
印度	15.6
香港	13.0
新加坡	8.2
澳大利亞	8.1
韓國	7.3
台灣	5.8
印尼	5.3
泰國	3.3
菲律賓	2.7
其他國家	2.7
現金	1.0
合計	100.0

產業分佈

	%
金融	34.6
資訊科技	15.9
通訊服務	10.7
原物料	8.4
不動產	7.9
健康護理	5.8
工業	5.2
其他產業	10.5
現金	1.0
合計	100.0

上述資料由於小數點進位因素致使總和不一定為百分之百。

基金代號

UK SEDOL number	4008765
ISIN code	LU0011963245
Bloomberg code	AETASEI LX
Reuters code	LP60000012

安本標準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1號8樓
電話: 02-8722-4500
網址: www.aberdeenstandard.com.tw

【安本標準投信獨立經營管理】本刊物之意見或資訊經由安本標準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安本標準投信」)提供, 僅供參考之用。所有資訊於發佈時確信為真, 資訊可能隨時變更, 安本標準投信將不會另行通知。安本標準投信茲此聲明投資人參閱本刊物提供之意見或資訊, 應自行了解判斷。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 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 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 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 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此外, 匯率走勢亦可能影響所投資之海外資產而使資產價值變動。另, 本基金投資涉及投資於新興市場部分, 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 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 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為保護既有投資人權益, 本基金設有稀釋調整機制,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 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 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 投資人亦應自行了解判斷。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中, 投資人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ASITW2019-0411

*基金名稱變更生效日期為2019年2月11日